



威海市水务水质检测中心

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威水检) 2026第A122号

样品名称

出厂水

采样地点

米山水厂

委托单位

威海市文源水务有限公司

报告发送日期

2026年02月10日

检 测 报 告

(威水检) 2026第A122号

共5页 第1页

委托单位		威海市文源水务有限公司	检品编号	WA20260163
委托单位地址		文登区文山路103号	受检单位	威海市文源水务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米山水厂	样品名称	出厂水
序号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主要检测设备	检出限
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5.1 多管发酵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303A-2 WSJ-023	2
2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7.1 多管发酵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303A-2 WSJ-023	2
3	菌落总数/CFU/m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4.1 平皿计数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303A-2 WSJ-023	0
4	砷/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PF5 WSJ-102	0.0002
5	镉/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00 WSJ-005	0.0005
6	铬(六价)/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4N WSJ-013	0.004
7	铅/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00 WSJ-005	0.0025
8	汞/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1.1 原子荧光法	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PF5 WSJ-102	0.00004
9	氰化物/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7.2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WSJ-014	0.002
10	氟化物/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6.2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Aquion WSJ-110	0.01
11	硝酸盐(以N计)/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8.3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Aquion WSJ-110	0.01
检测结论		所检项目全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中的标准。 		
编制:	于杰	审核:	宋华美	
签发:	阿妍	签发日期:	2026.02.10	

检 测 报 告

(威水检) 2026第A122号

共5页 第2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主要检测设备	检出限
12	三氯甲烷/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2030AF WSJ-111	0.000032
13	二氯一溴甲烷/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2030AF WSJ-111	0.000015
14	一氯二溴甲烷/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2030AF WSJ-111	0.000016
15	三溴甲烷/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2030AF WSJ-111	0.000041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无量纲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2030AF WSJ-111	0.05
17	二氯乙酸/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离子色谱仪 930 Compact IC Flex WSJ-139	0.005
18	三氯乙酸/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离子色谱仪 930 Compact IC Flex WSJ-139	0.005
19	溴酸盐/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22.1 离子色谱法-氢氧根系统淋洗液	离子色谱仪 930 Compact IC Flex WSJ-139	0.005
20	氯酸盐/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21.2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930 Compact IC Flex WSJ-139	0.01
21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	5
22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哈希浊度仪 2100N WSJ-100	0.01
23	臭和味/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6.1 嗅气和尝味法	/	/
24	肉眼可见物/无量纲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7.1 直接观察法	/	/
25	pH/无量纲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8.1 玻璃电极法	酸度计 PHS-3C WSJ-082	/
26	铝/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4.3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00 WSJ-005	0.003
27	铁/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5.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仪 PinAAcle500 WSJ-018	0.03

检 测 报 告

(威水检) 2026第A122号

共5页 第3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主要检测设备	检出限
28	锰/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6.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仪 PinAAcle500 WSJ-018	0.01
29	铜/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7.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仪 PinAAcle500 WSJ-018	0.05
30	锌/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8.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仪 PinAAcle500 WSJ-018	0.02
31	氯化物/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5.2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Aquion WSJ-110	0.01
32	硫酸盐/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4.2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Aquion WSJ-110	0.01
33	溶解性总固体/ 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1.1 称量法	电子分析天平 FM1204 WSJ-117	4
34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碱式滴定管 25mL WSJ-066-001	1.0
35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酸式滴定管 25mL WSJ-068-001	0.05
36	氨 (以N计) /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4 WSJ-159	0.02
37	总α放射性/Bq/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4.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低本底αβ测量仪 WIN-8A WSJ-006	0.02
38	总β放射性/Bq/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5.1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低本底αβ测量仪 WIN-8A WSJ-006	0.03
39	游离氯/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永久性余氯标准比色管 50mL WSJ-153	0.005

以下空白



检 测 报 告

检品编号: WA20260163

共5页 第4页

送样日期		2026-02-03		收样日期	2026-02-03
样品数量		P(金属):1L*1;P(六价铬):250mL*1;无菌瓶/袋:600mL*1;顶空瓶(VOC):60mL*1;P(理化):2L*1;P(放射):5L*1;G(氰 酚):1L*1;棕G(理化):500mL*1;棕G(IC):500mL*1;		水样特征	澄清、无色
判定标准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检测日期	2026.02.03—2026.02.09
序号	检测项目	水质标准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检测依据
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GB/T 5750.12-2023 5.1
2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GB/T 5750.12-2023 7.1
3	菌落总数/CFU/mL	≤100	未检出	合格	GB/T 5750.12-2023 4.1
4	砷/mg/L	≤0.01	0.0004	合格	GB/T 5750.6-2023 9.1
5	镉/mg/L	≤0.005	<0.0005	合格	GB/T 5750.6-2023 12.1
6	铬(六价)/mg/L	≤0.05	<0.004	合格	GB/T 5750.6-2023 13.1
7	铅/mg/L	≤0.01	<0.0025	合格	GB/T 5750.6-2023 14.1
8	汞/mg/L	≤0.001	<0.00004	合格	GB/T 5750.6-2023 11.1
9	氰化物/mg/L	≤0.05	<0.002	合格	GB/T 5750.5-2023 7.2
10	氟化物/mg/L	≤1.0	0.30	合格	GB/T 5750.5-2023 6.2
11	硝酸盐(以N计)/mg/L	≤10	1.17	合格	GB/T 5750.5-2023 8.3
12	三氯甲烷/mg/L	≤0.06	0.0140	合格	GB/T 5750.10-2023 4.3
13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6	0.0155	合格	GB/T 5750.10-2023 6.2
14	一氯二溴甲烷/mg/L	≤0.1	0.00854	合格	GB/T 5750.10-2023 7.2
15	三溴甲烷/mg/L	≤0.1	<0.000041	合格	GB/T 5750.10-2023 5.2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无量纲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58	合格	GB/T 5750.10-2023 4.3
17	二氯乙酸/mg/L	≤0.05	<0.005	合格	GB/T 5750.10-2023 15.2
18	三氯乙酸/mg/L	≤0.1	<0.005	合格	GB/T 5750.10-2023 16.2
19	溴酸盐/mg/L	≤0.01	<0.005	合格	GB/T 5750.10-2023 22.1
20	氯酸盐/mg/L	≤0.7	<0.01	合格	GB/T 5750.10-2023 21.2
21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15	<5	合格	GB/T 5750.4-2023 4.1

检 测 报 告

检品编号：WA20260163

共5页 第5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水质标准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检测依据
22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1	0.47	合格	GB/T 5750.4-2023 5.1
23	臭和味/级	无异臭、异味	无任何臭和味	合格	GB/T 5750.4-2023 6.1
24	肉眼可见物/无量纲	无	无	合格	GB/T 5750.4-2023 7.1
25	pH/无量纲	不小于6.5且不大于8.5	7.89	合格	GB/T 5750.4-2023 8.1
26	铝/mg/L	≤0.2	0.011	合格	GB/T 5750.6-2023 4.3
27	铁/mg/L	≤0.3	<0.03	合格	GB/T 5750.6-2023 5.1
28	锰/mg/L	≤0.1	<0.01	合格	GB/T 5750.6-2023 6.1
29	铜/mg/L	≤1.0	<0.05	合格	GB/T 5750.6-2023 7.2
30	锌/mg/L	≤1.0	<0.02	合格	GB/T 5750.6-2023 8.1
31	氯化物/mg/L	≤250	44.1	合格	GB/T 5750.5-2023 5.2
32	硫酸盐/mg/L	≤250	50.1	合格	GB/T 5750.5-2023 4.2
33	溶解性总固体/mg/L	≤1000	260	合格	GB/T 5750.4-2023 11.1
34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mg/L	≤450	124	合格	GB/T 5750.4-2023 10.1
35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3	2.79	合格	GB/T 5750.7-2023 4.1
36	氨（以N计）/mg/L	≤0.5	0.07	合格	GB/T 5750.5-2023 11.1
37	总α放射性/Bq/L	≤0.5（指导值）	0.02±0.002	合格	GB/T 5750.13-2023 4.1
38	总β放射性/Bq/L	≤1（指导值）	0.07±0.009	合格	GB/T 5750.13-2023 5.1
39	游离氯/mg/L	与水接触时间≥30min，出厂水和末梢水中限值为≤2；出厂水中余量≥0.3；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60	合格	GB/T 5750.11-2023 4.2

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未加盖威海市水务水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检测专章无效。
- 2、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3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验报告。
- 4、如为送样，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5、本公司所使用的仪器设备均有独立支配使用权，无租用、借用情况。
- 6、本报告改动无效。

地址：威海市环翠区温泉镇柳林东街228号
电话：0631-5201066

